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彥秀
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子信箱：lyssio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00132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50000A_110013202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公務人員協會110年度新會員及辦理109年度以前
舊會員繳交會費等相關事宜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縣公務人員協會110年7月2日花公務協字第字第
1100000027號函辦理；並附該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公務人員協會（本府建設處甘瑞晴先生）、本府人事處



110/07/05



1100002656